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男特警夏战训服，生产厂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11号。男特警夏战训服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男特警夏战训服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男特警夏战训服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女特警夏战训服，生产厂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11号。女特警夏战训服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女特警夏战训服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女特警夏战训服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男特警春秋战训服生产厂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11号。男特警春秋战训服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男特警春秋战训服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男特警春秋战训服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女特警春秋战训服生产厂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11号。女特警春秋战训服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女特警春秋战训服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女特警春秋战训服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男特警冬战训服生产厂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11号。男特警冬战训服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男特警冬战训服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男特警冬战训服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女特警冬战训服生产厂为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11号。女特警冬战训服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女特警冬战训服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女特警冬战训服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男特警战训靴（夏款）生产厂为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仙岩街道如意路999号。.男特警战训靴（夏款）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男特警战训靴（夏款）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男特警战训靴（夏款）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女特警战训靴（夏款），生产厂为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仙岩街道如意路999号。女特警战训靴（夏款）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女特警战训靴（夏款）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女特警战训靴（夏款）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9.特警战训腰带，生产厂为张家港金利织带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特警战训腰带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特警战训腰带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特警战训腰带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1月12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